

证券代码：874356

证券简称：中房设计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相关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授信审批的额度为准。公司可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申请、融资及接受担保。具体融资方式与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等具体担保形式，担保期间及担保金额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相关事宜及签署各项法律文件，上述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接受担保将不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

0 票弃权，该议案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申请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内融资及接受担保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在授信额度内融资及接受担保等事项，有利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未来发展，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

四、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